

散文

驯鸡

■刘彦章

周家口这地方,因水而生,依河而兴。沙河、颍河、贾鲁河在此交汇,三岸鼎立,素有“小武汉”之称。明清航运一开,南来北往的货船在此停靠,茶麻竹木、海盐煤炭汇聚码头,樯桅如林,帆影蔽日。脚夫喊号子,船工哼小调,客商在茶楼酒肆谈笑风生。人一到,就得找乐子。斗鸡,便在这码头扎了根。

斗鸡活动至少可追溯到春秋战国时期,《左传》《庄子》《战国策》里都有明确记载,两千多年没断过。只是传入周家口水陆重镇后,又添了一层江湖气:赢的赢名誉、彩头、一整年的脸面,输的赔钱财、工夫,还有日日夜夜耗在鸡身上的心血。

斗鸡这行当,从配种、选种到日常喂养训练,常年不歇,我在拙作《青鸡》中已有反映。斗鸡是怎么训练出来的,日常情况暂且不论,本文要说的这二十一天,是大赛前夕的封闭集训,好比运动员赛前的冲刺——所有功夫集中淬炼,成败在此一举,从中能大致看明白周家口驯鸡的章法。

守着这门旧手艺的人里头,我知道的有个老徐。

川汇区的老徐,大名徐波,五旬年纪,五短身材,肩宽背厚,筋骨强健。自幼喜爱武术,常年习练少林拳和心意六合拳,气息内敛,不显山不露水,却自有一股定力。乡人随口说出的驯鸡方法,他不认。老徐只认一个说法:玩功。

老徐说:“驯是压制,是束缚,是外力强加。玩功是顺天性、磨心性、淬筋骨,人和鸡朝夕相处,彼此成全。说白了,鸡性就是人性,鸡功即人功。鸡斗,说到底,还是人斗。运动员背后有教练,斗鸡也一样。”

玩功的第一步,是挑鸡。

斗鸡界有句老话:“一青二红三柴花,四白五花六杂毛。青,即指青鸡,是中华传统斗鸡中的明星上品,又称“中华斗鸡”。青鸡通身青羽,墨光流转,在日光下泛着幽光,衬着白腿、白嘴、水白眼,更显骨架挺拔、腿脚硬实、顾盼有神,加之立姿端正,气不浮、性不躁、胆不怯,天生带着一股血性,人见人爱。因此,真正的斗鸡玩家,首选青鸡。可再好的坏子也只是璞玉——好比一个精气十足的少年,天分再高,不经严苛训练,也成不了优秀运

动员。斗鸡也一样,从选种、喂养到训练,环环相扣,丝毫马虎不得。

选定好苗子,二十一天古法集训便正式开始。

头一关是瘦膘。外行养鸡求肥壮,肉多膘厚,看着体面。斗鸡训练求精干,一身硬骨。老徐守着世代规矩,讲究“见干不见湿”——身干、毛干、皮干、骨清,皮下无浮膘,体内无积水,肌理无浊气。湿气重了,虚膘厚了,上场笨拙,喘息无力,不抗击打。只有通体干爽紧实,才能起腿迅捷,转身灵动,久战不疲。

怎么瘦?有讲究。头天晚上干食儿喂饱,滴水不给。同时,泡一壶浓红茶,要酹,要透,泡一整夜。次日清晨五点,训练开始。鸡渴了一宿,胃里像着了火,见了红茶扑上去一饮而尽。浓茶去油脂,饮罢,老徐拎起小棍,开始遛鸡。

最理想的场地,是野外的垡子地。

垡子地是新犁过的,土块细碎,踩上去暄腾腾的,像厚绒毯。拳师练下盘功夫,也爱选这种凸凹不平的犁沟地,脚底下能生根。驯鸡的老把式也明白这场地出功——鸡跑起来落下去,腿上每块肌肉都吃力,又伤不着骨节。鸡在前头跑,人在后头撵。老徐光着脚陷进暄土,一步一个深窝,呼吸却始终匀长,汗珠子滚下来砸进土里,洩开一小团深色。一口气跑半小时,不能歇。“把到的鹌鹑遛到的鸡”,豫东玩鸡,把鹌鹑的老把式都认这句话。遛鸡练耐力,练腿上功夫,好比练武人站马步练基本功。

灌了一肚子浓茶,猛跑一阵,鸡开始排便——先是硬屎蛋儿,接着拉清水,最后是气沫儿。肠子里的脂肪垃圾,算是清空了。

歇几分钟。老徐把西红柿切成丁,二两的量,搁瓢里喂,鸡几口叨净。然后开始整大活儿——盘瓢。

村外野地里旧坟头多。照老辈人传下的法子,老徐蹲在坟腰处,端着一只葫芦瓢,瓢里是豌豆、高粱、玉米、小麦掺成的“花食儿”。鸡站在坟脚,瓢忽上忽下,鸡饿着肚子,往上飞蹿抢食,够不着,又落下来,再往上蹿……上上下下,起起落落,比

平地多出三分艰难。老徐手里的瓢抬起来落下去,又快又准,引着鸡抢食,偏不让它吃到。如此反反复复,忽高忽低,斗鸡的斗性、脾性、弹跳力、敏捷度,全给逼出来了。这一口气,前后持续九十分钟。中间小歇两次,每次不过半盏茶的工夫,老徐只在鸡翅根处轻轻揉两把,让它缓缓气,接着再起瓢。鸡喘,但不流汗——鸡没有汗腺。盘瓢还练肺活量、磨气门,保证长时间激烈打斗中氧气够用,不掉腿。

歇两分钟,喂半个鸡蛋清子。蛋清是头天煮熟的,纱布包紧,石头压实,水挤干。次日掰成颗粒,干如石子儿。“食不见水,水不见食”,这是铁规矩。

接着是传把、抄把。传把,就是从中间掐住鸡肋与翅膀,与鸡面对面,将鸡悬空抱起约七十厘米高,斜着往下丢,力道轻重重要得当,目的是训练斗鸡落地平稳,并保持平衡。落地后迅速拾起再丢下,一口气从十把增加到五十把,再从五十把减少到十把。

抄把,就是左手托鸡前胸,右手按鸡尾叉骨,左手起,右手按。一托一按之间,鸡为保持平衡,本能地蹬腿发力,如此反复锤炼,意在训练斗鸡起腿快、准、狠,比赛时出腿利索,又能落地生根。

这一套做完,喂拇指大的生牛肉或晒干的黄鳝肉三四块。歇两分钟,开始练腿力——左右摆。传抄之外的搓、揉、绞、摆等,行里叫“小五手”。我们单说说这“摆”法。

老徐双臂抱鸡,忽往左丢,忽往右丢,鸡在半空中本能地扭动腰身、开合翅膀,以稳住身形,又在落地瞬间迅速调整姿态。这样反复摆荡,训练斗鸡的闪转腾挪、腰腹和翅膀的协调性、身法的灵活度。训练时,地上要铺上毡子或撒层沙子,以防鸡爪在硬地上磕伤。

上午训练到此结束。中午歇一个钟头。鸡累极了,单腿独立休息——鸡头背到翅膀底下。据说,这样可以预防感冒。

下午三点接着练。流程和上午大致相同,重点是遛鸡。老徐拎着小棍在后头赶,从行到趋,从趋到跑,速度由慢到快,步幅逐渐加大。鸡如此从疾行到快跑,从快跑到起飞,前后要练

二十五分钟到一个钟头。

下午五点停止训练,喂干食,人鸡休息。

这样训练,整整二十一天,中间一天不歇。其间不能斗鸡,不能让公鸡母鸡压蛋儿。

第十八天前后,斗鸡开始“起兴”,这是斗鸡进入战斗状态的标志。雄鸡会不由自主扇动翅膀,耀武扬威,叫声高亢,如掌击门,排出的粪便直立,看似硬屎颗粒,见风却立散成灰。

老徐说,鸡把式若没有武功底子,别说二十一天,一天也撑不下来。养斗鸡的多是回民,自小习练心意六合拳或摔跤。驯鸡就是练武,练武有助驯鸡。武术中拳脚的刚柔进退、隐忍蓄力,和驯鸡之道本就是相通的。

二十一天训练结束,老徐会让同级别斗鸡打上十到二十分钟,查漏补缺,再针对性地补练。驯成的中华斗鸡,高头大咬,气宇轩昂,举止光明正大,动作规范,绝不会胜之不武、搞偷袭。此时的斗鸡选手,谦谦如君子,迅疾似鹪鹩。

此后,把鸡关进一米高的宽大笼子,松弛三天,每日七分饱喂着,养精蓄锐,准备上阵。这三天里,鸡浑身发痒,斗性十足,摩拳擦掌,蓄势待发。一旦出笼,鹰视狼顾,势如猛虎,动若脱兔,声若鸣鹤。

周家口的斗鸡世家,更加看重的是青鸡的斗性——上品斗鸡,最可贵的不是功夫与技法,而是不死不退、血战到底的秉性。纵使羽碎血流、力竭身疲,依旧昂首对峙,至死不降。斗鸡的灵魂,说到底不好好看,不为观赏,只为在斗鸡场上的你死我活、高低输赢。为此,才有如此严苛的训练之法。其中,没有侥幸,没有捷径,只有日复一日的功夫堆出来的底气。

沙颍河的风穿巷过院,老徐家墙角的荆条罩笼静默伫立。笼中斗鸡敛翼,筋骨藏劲,斗性内敛,气息凝滞如渊。老徐蹲在罩笼前,不作声,只眯眼瞧着鸡。鸡不看他,偏着头,眼睛在暗处发亮。那眼神老徐熟——不是饿,不是急,是攒足了劲,等着开笼的瞬间。

这样的斗鸡,将亮相节会期间吉庆表演,成为万众瞩目的耀眼明星,在周口码头、西大街、城乡会场,一展雄风。

随笔

母亲的剪纸

■张颖

今年中元节,我一大早便回到乡村老宅。母亲去世后,老家的几间瓦房便常年空置,一年里,除了耕种与收获的时节会短暂住上几日,其余时候无人居住。房子破旧了许多,但门板上的春联、窗棂间的剪纸,字迹、图案仍依稀可辨。

望着这些残存的剪纸,我忽然想起儿时过年的情景。别家门户贴的皆是印刷的年画春联,唯独我家,大门、窗棂、院内墙上,贴的剪纸都是母亲亲手剪的。经过风吹日晒,剪纸的颜色早已褪成浅白,可那些精巧的镂空花纹依然清晰:或是振翅翱翔的雄鹰,或是迎风舒展的繁花,每一幅都栩栩如生、惟妙惟肖。

母亲生于上世纪一个贫困的农村家庭,家中兄弟姐妹七人,生活拮据,没有机会上学。可她心灵手巧,年少时就帮助姥姥纺花织布。成家之后,父亲经常在外干活,犁地、耙地、运送农家肥这些掏大力气的活儿,大多落在母亲肩上。儿时的我,总爱守在母亲身边玩耍,静静看着她忙碌的身影:看她弓着身子,拉着装满农家肥的板车去庄稼地;看她指尖轻捻,将雪白的棉花纺出纤细绵长的丝线;看她端坐织机前,梭子在密密丝线间来回穿梭、起落翻飞。我最感兴趣的,是母亲出神入化的剪纸技艺。

早年家中拮据,没有多余纸张供母亲剪裁,闲暇之时,她便摘下宽大的桐树叶,代替纸张剪出各式纹样,唯有过年,才舍得买些红纸细细雕琢。每年寒冬腊月,北风呼啸,雪花漫天飞舞,我家的门窗院落里,就会贴上火红、鲜活的剪纸。母亲所剪的图案各有寓意:粮仓上贴金浪翻滚的麦穗,水缸上贴摆尾畅游的红鲤,就连猪圈门上,也贴着膘肥体壮、活蹦乱跳的小猪,处处藏着对生活的热忱和期许。

每次剪纸前,母亲会先摆好红纸,坐在桌子边,静静凝思。我知道,当她拿起剪刀时,她的世界里,只剩剪刀与红纸的温柔对话。寻常的剪刀,在她手中仿佛有了生命。她面带笑容,抬起手来,剪刀在纸张间缓缓游走,动作优雅又利落。剪刀在她手中,时而似雨燕掠过水面荡起细微波纹,时而如幼蚕轻柔地啃食桑叶。剪刀游走在纸张上发出的窸窣声,如悠扬的琴音,又似涓涓细流。细碎的纸屑如雪粒,簌簌飘落桌案。忽然,她执剪的手停住,抬手将剪刀轻轻抛起,随着一道利落的弧线,剪刀稳稳落进桌边的布筐。虽然屋外飘着雪花,刮着凛冽的冷风,寒意袭人,母亲额头却沁出细密汗珠。她长长舒一口气,慢慢把手中的红纸展开,原本平淡无奇的纸张,瞬间焕发勃勃生机:雄鹰展翅、麻雀蹦跳、喜鹊登枝、繁花盛放,令人目不暇接。

母亲特意给我剪了一只展翅飞翔的雄鹰,用糥糊仔细粘在父亲做的灯笼上。烛光映照着剪纸,灯笼一动,老鹰就像扇动翅膀在飞翔。我打着灯笼在村里到处炫耀,引得乡邻啧啧称赞,我心底满是欢喜与骄傲。

我曾不解地问母亲,为什么总是给我剪老鹰,我还想要小猫小狗。母亲温柔地告诉我:“老鹰多好啊,你看它飞得高、飞得远。我不识字,没有到过很远的地方,希望你长大之后,不要像麻雀只在院子里飞来飞去,要像雄鹰远走高飞。好好上学,有了学问,就能像老鹰一样飞到遥远的天边了。”那一刻,我明白了母亲的心意。

此后,我努力学习,每当心生懈怠,便拿出被我当作书签的剪纸,默默地看着,母亲伏案剪纸的模样、剪



刀起落的沙沙声,便会清晰浮现、萦绕耳畔,给我前行的力量。

早年求学,我每月都要从家里带小麦到食堂换饭票,为了省钱就借用一辆破旧自行车驮运,一百多里的路程需骑行四个多小时。母亲帮我把粮食袋子抬到自行车后座,固定好,再小心翼翼贴上一张剪纸,轻声叮嘱:“带上它,骑行就轻松了。”

我深知,贴上剪纸,并不能减轻粮袋的重量,这是母亲在借剪纸激励我。也许在她心中,这剪纸藏着无尽力量,能为远行的儿女保驾护航。

后来,我考上武汉的一所大学。入学前,母亲特意把一卷剪纸放在提兜里,让我带给室友。果不其然,室友都很喜欢,对母亲的剪纸手艺赞叹不已,还说有机会一定到我家看母亲现场剪纸。

大二开学不久,我趁着周末做家教,一来可以减轻家里的负担,二来能锻炼自身能力。终日忙碌间,竟几个月未曾给家里写信。

六月初的一天晚上,我照例到图书馆看书,不知不觉到了闭馆时间,便匆匆回宿舍。远远望见宿舍开着灯,走近发现门上贴着剪纸,母亲独自坐在我的床铺上。这让我惊喜不已,情不自禁扑到母亲怀里,同时满心疑惑。母亲不识字,没有出过远门,我不知道她一个人是怎么到的武汉,又是怎么找到我的宿舍的。母亲笑着答道:“多问呀!鼻子下面都是路。”她告诉我,一路上她逢人便问,路人都很热心。母亲不知道怎样表达感谢,便送给人家几张剪纸。她又接着说:“全家人都担心你。你父亲在外地干活没有回来,你姐姐也没出过远门,只能我来看你。”我知道,其实母亲是太想念我了,便不顾路途遥远赶到武汉,只为见我一面,唠几句家常。

母亲第二天就要回家。我想陪她在武汉玩一天,她说知道我平安就放心了,得赶快回家收麦子。我送她到火车站。母亲攥着我的手,有说不完的话。直到发车铃声响起,我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情感,泪珠簌簌滚落。母亲紧握的手缓缓松开,叮嘱我听老师的话,好好读书。车门即将关闭时,她从怀中掏出一个小包裹,塞到我手中。看着远去的列车,我怅然若失。回到宿舍,我匆匆打开包裹,里面是几件新衣服,衣服里面装有十元钱,还有一卷图案各异的剪纸,有花朵,有麻雀,还有我最喜欢的雄鹰。

岁月流转,物是人非。如今再看老宅门窗上残破的剪纸随风轻轻翻卷,眼前便又浮现出母亲躬身劳作、伏案剪纸的模样。时光如流水,会洗涤一切,这些残存的剪纸终会支离破碎,湮灭于岁月之中。可母亲的巧手、温柔与期许,早已随这些剪纸,深深镌刻在我的心底,化作此生绵长不息、永恒温暖的思念。

诗歌

桂花树下赏月(外一首)

■任根立

石阶还存着白日的余温,
桂花已把暗香缝进夜色的
针脚。

月亮从东墙爬上来时,
带着瓦当的弧度,
像祖母当年别在鬓边的
银簪,
微微颤。

我坐在树下,
香气突然浓得发苦。
原来思念也有重量,
坠在枝头,
把影子压成弯弯的弓。

风过时,满地碎金翻涌,
每一片都驮着旧时的光。
我伸手去接,
掌心却只落下,
薄薄的凉。

抬头望月,
月也望着我。

中间隔着那芬芳的桂香,
和一曲唱不完的故乡。

芝麻饼里的乡思
掰开芝麻饼的刹那,
整条老街在掌心化成两
半——

一半是青石板蒸腾的暑气,
一半是油纸包不住的桂
花香。

白芝麻细细碎碎,
像母亲当年洒在行囊里的
目光。

咬下去,碎屑落在异乡的
盘沿,
有的成了霜,有的成了信。

而最咸的那口馅,
永远是村口那株弯了又弯
的谷穗——
替母亲,
把夕阳望穿。



一树秋香

闫桂荣 摄